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全市
2025 年工伤预防普惠制宣传培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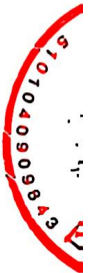
合
同
书

甲方：开封市社会保险中心

乙方：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11 月

签订地点：河南省开封市



为保障职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用人单位做好工伤预防工作，降低工伤事故伤害和职业病的发生率，按照《工伤保险条例》《工伤预防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规〔2017〕13号）等相关规定，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与财政、卫健、应急等部门研究决定，经过竞争性磋商，由乙方负责实施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全市2025年工伤预防普惠制宣传培训项目，甲方及其他工伤预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监督项目实施和项目考核验收，由甲方负责费用审核支付。甲乙双方在充分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依据《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全市2025年工伤预防普惠制宣传培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5-66）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全市2025年工伤预防普惠制宣传培训项目。

（二）项目目的

通过实施工伤预防，完善“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和科学、完备、高效的工伤预防经办管理工作模式，促进用人单位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和职业病防治措施，增强职工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保护意识，从源头上减少工伤事故和职业病，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用人单位自觉依法参加工伤保险，提高工伤保险参保率和基金使用效率，

推动开封市工伤保险工作取得实际成效。

（三）项目目标和绩效指标

序号	项目目标和绩效指标
1	宣传项目绩效目标为宣传成品符合甲方要求，按时完成本合同第三项“项目服务内容与范围”中的“工伤预防宣传”要求的工作内容，并在既定目标范围内宣传全覆盖。
2	培训项目绩效目标为本合同第三项“项目服务内容与范围”中的“工伤预防项目内容及方式、数量”要求的工作内容。
3	被培训企业或职工调查问卷平均满意度≥85分（满分100分）。
4	被培训企业或职工训后考试平均成绩≥85分（满分100分）。
5	培训的满意度和考试抽查率不低于90%，参训人数以签到数据为准。

二、项目服务周期

本项目服务周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10日止。

三、项目服务内容与范围

序号	项目类型	服务内容	具体措施	数量
1	开封市2025年工伤预防项目部署会	举行工伤预防部署会，邀请市工伤预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市重点企业、相关企业代表、主要媒体等参加，通过启动会，树立工伤预防年度工作目标，引起企业对工伤预防工作的重视，为后续工伤预防项目开展打下基础。	回顾总结上年度工作，部署本年度工作重点。	1场
2	工伤预防警示教育片	制作45部重点行业、工种的工伤预防警示教育片制作	通过对开封工伤数据分析，综合事故频数、工亡频数和职业病事故数等，结合工伤高发行业、岗位及伤害类型，定向开发45部重点行业工伤预防警示教育片，让重点工种作业人员了解各类工种必要的理论知识，加强实际技能操作，提高解决现场问题的能力，通过警示教育片使各类从业人员能够“看得懂、记得住、用得上”。企业可用于日常安全培训、岗前培训和企业内部场所（如新员工培训室、职工食堂）	45部

序号	项目类型	服务内容	具体措施	数量
			轮播投放。视频为版权片、非定制，MG动画形式，时长：5min±30s，分辨率：1920×1080（16:9），码率：≥20mbps，帧率：30fps，音频赫兹：44100Hz。	
3	车辆伤害事故（厂内和厂外）工伤事故预防大型培训	针对辖区内车辆伤害事故高发的218家企业，结合事故主要的岗位、事故场景和特点，面向生产运输工人、一线操作工人，开展车辆伤害事故（厂内和厂外）工伤事故预防大型培训。	计划每场培训80人左右，培训时长4学时。	3场
4	工伤预防领导力能力提升培训	组织行业工伤高发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部管理人员，开展工伤预防领导力大型培训，以假设企业发生恶性事故为切入点，为企业主要负责人等算法律责任账、刑事责任追究账、企业经济损失账、工人家庭悲剧账，唤醒企业主要负责人的现存的侥幸心理，提高企业及分管安全负责人的安全领导意识和责任。	计划每场培训80人左右，培训时长4学时。	1场
5	重点企业动态精准治理	针对企业选取不准、新增企业存在无法覆盖等问题，引入动态精准治理，通过将区域内60家工伤高发企业全面纳入动态精准治理，根据其历史事故发生情况、行业特征形成智能工伤触发模型，配套工伤快报服务，实现对工伤态势的动态监测	智能触发模型根据工伤类型触发不同的治理措施，包含不限于基于智能隐患排查系统的自查自纠（60家）、安全员事故辅助调查（135次）、安全专家入企治理（4次）、联合人社部门联合调研督促（1次）、联系应急等部门进行联合督导（1次）等形式。采用分层分级治理，真正实现工伤事故全域监测、精准治理、科学降数。每次辅助调查培训、安全专家入企辅导完成后需提交《隐患推荐清单》《调研报告》《历史事故四不放过报告》《工伤隐患报告》《培训资料包》（包含不限于企业培训课件、讲师手册、学员手册、训练题库、考试试卷的培训资料包，培训课件包内容需覆盖转训用人单位近三年90%工伤事故数所对应的工伤作业、伤害类型，前10大工伤岗位类型）。	60家

序号	项目类型	服务内容	具体措施	数量
6		重点企业 TTT 骨干人才培养	根据工伤数据，自动化分析工伤高发岗位、作业类型、伤害类型及应对措施、技巧，自动化生产培训课程包（包含不限于培训课件、讲师手册、学员手册、训练题库），面向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开展 TTT 培训，教授工伤隐患排查知识、方法和技巧、事故预防的知识、企业自查自纠小程序和在线培训平台使用的方法、授课技巧。培训时长 8 学时，4 学时理论培训，4 学时培训实操与考核。	1 场
7		重点企业工伤预防转训	由参与 TTT 的培训师通过培训平台开展转训工作。为保证培训质量，培训平台可提供可视化数据监测服务，为企业自动配置线上课程，供学员自主学习，平台根据受训企业工伤数据，自动化分析工伤高发岗位、作业类型、伤害类型及应对措施、技巧，自动化生产培训课程包（包含不限于培训课件、讲师手册、学员手册、训练题库）；通过系统智能分析培训人数、评估培训成效、自动生成培训档案、学员档案，确保培训过程可追溯。培训及课件包内容需覆盖转训用人单位近三年 90% 工伤事故数所对应的工伤作业、伤害类型，前 10 大工伤岗位类型转训考核得分不低于 85 分（满分 100 分），满意度不低于 85% 平台将提供可视化数据监测服务，实时监测全市转训工作实施进展，查看各企业转训业务推动情况，转训现场视频、签到人数、考核成绩统计、学员档案等内容。	不低于 2000 人
8		重点企业自查自纠系统使用	企业登录工伤隐患自查小程序，获取历史工伤事故数据及智能推荐隐患清单，对照隐患清单进行现场检查，对发现的隐患进行拍照取证，通过第三方服务机构的小程序上报隐患信息，并根据隐患自查结果通过小程序指派责任人进行隐患整改、进度查询、形成自查自纠报告，最终将报告提至人社局和应急	1 套

序号	项目类型	服务内容	具体措施	数量
			局。人社局和应急局根据企业自查自纠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形成总结报告，提出改进意见。	
9	制作工伤预防五年成效宣传片	对开封市工伤预防五年工作开展的关键节点及过程进行拍摄并剪辑，通过视频形式展现开封五年工伤预防工作开展中的亮点、做法及成效，提升职工工伤预防意识，拓宽宣传渠道。	项目总结片（产品规格：素材剪辑，时长：5min±30s，分辨率：1920×1080（16:9），码率：>20mbps，帧率：30fps，音频赫兹：44100Hz。）	1 部
10	标准化项目档案	根据国家档案标准，形成工伤预防培训、宣传标准化电子档案、纸质档案并移交给人社局存档。	档案制作、成册、审核、打印、装订等（纸质、电子档案各一套）	2 套
11	媒体宣传	权威媒体新闻稿件发布	在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收官之际，针对开封市工伤预防工作开展的成果、亮点、标志性内容进行宣传，本次项目共包含国家媒体（如《中国劳动保障报》纯文字报道）1条、国家级门户网站（如新华网、人民网、国际在线、中华网等）4条、省级媒体或新媒体2条、市级媒体或新媒体6条。	13 条

说明：此合同中提到的学时标准约定为 1 学时=45 分钟。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国家、河南省以及开封市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负责对项目进行指导、管理、监督、检查、考核和验收。

2.依据开封市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形势，对乙方的工伤预防实施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3.负责协调辖区内机关、企业等配合乙方开展相应的宣传、培训工作。

4.负责审核乙方提供的计划、清单、文字、图片、视频等

内容。

5.乙方向甲方申请，甲方汇报至人社行政部门，人社行政部门向乙方提供本项目分析所需的基础数据；数据按周度提取：合同签订后完成首次数据提取，后续每周五固定时间提供工伤申请数据，直至项目服务期结束。乙方应根据人社行政部门提供的数据开展动态治理，并严格按照保密协议（附件3）的相关约定严格执行数据保密。

6.负责按照成交结果和合同约定，及时安排工伤预防项目预付款和余款支出。

7.负责对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情况和预付款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

8.支持乙方做好工伤预防项目的实施工作。

9.负责工伤预防项目费用审核和财务结算等工作。

10.其他甲方职权范围内的协调与沟通工作。

11.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权利和责任。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河南省以及开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2.乙方应定期将宣传、培训等活动的实施情况，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汇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

3.负责组织实施项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报甲方批准。

4.接受甲方的项目考核与评价，积极配合甲方开展项目验

收工作，对本项目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进行总结。

5.及时向甲方报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6.按照协议约定提供服务，并安排专人对项目进行监督。

7.建立专项档案管理措施，实现全程可查询、可追溯，全过程痕迹管理，项目完成后向甲方交付完整的电子及纸质资料。

8.负责提供培训场地、发放培训资料，负责和受培训单位的联系、沟通、协调，务必确保培训工作顺利进行；乙方应确保培训场地及相关设施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安全管理标准，并在培训组织和实施过程中采取必要的安全管理措施，维护参训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培训秩序。

9.应在服务合同签订后向甲方提供项目整体进度计划备案。每月定期将当月宣传方案和培训计划报甲方审核备案。

10.应配合甲方对工伤预防项目的实施情况通过全程核查、全程跟踪的方式进行监督。

11.有权向甲方及工伤预防联席会成员单位获取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1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

1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六、项目验收方式及验收标准

（一）验收方式

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汇报至人社

行政部门，由人社行政部门牵头组织开封市工伤预防联席会成员单位及相关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对实施项目进行评估验收，并形成评估验收报告，作为开展下一年度工伤预防项目重要依据。验收时间最迟不能超过合同止期，若有其他情况需要单独进行说明变更或说明。

（二）验收标准

项目完成后，按照项目考核验收办法和验收标准验收。履约情况 65 分，服务质量 20 分，服务成效 5 分，组织管理 5 分，档案管理 5 分，验收达到 85 分以上视为验收通过。验收完成后，签署项目验收表，连同项目总结、项目过程文档和各类音视频资料，形成项目归档资料，统一移交给甲方，并办理资料移交确认。（项目考核验收表见附件 1）

七、工伤预防专项资料归档要求

归档文件以“件”为单位，进行分类、排列、编页码、编目（封面目录、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装盒，使之有序化的过程；

分类：1.项目管理类；2.项目预防宣传类；3.工伤预防培训类；4.其他类；

排列：同一类型，同一保管期限内互有联系的文件按文件形成时间的先后顺序排列；

编页码：有效文件的右上角（正面）、左上角（背面）的空白处；

组卷：由一件或多件组成一卷（件号从小到大的顺序）；

装订：可选择装订或不装订，薄的文件用不锈钢钉，厚的文件用棉线三孔一线，采用左侧装订，左下侧、右上侧对齐；

组盒：由一卷或多卷组成一盒（卷号从小到大的顺序）。

八、项目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本项目服务费总计人民币 786000.00 元（大写：柒拾捌万陆仟元整），本项目实行包干制，甲方将全部服务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后，甲方不再就任何款项另行支付费用。

（一）本项目服务费支付方式

1.甲方办理工伤预防预付款业务，按照工伤保险业务流程支付预付款。在乙方开具合法有效发票并完成相关审核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经办预付款业务，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7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550200.00 元（大写：伍拾伍万零贰佰元整）；

2.甲方办理工伤预防余款业务，按照工伤保险业务流程支付余款。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经办余款业务，并向乙方再行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余款，即人民币 235800.00 元（大写：贰拾叁万伍仟捌佰元整）。

（二）项目完成后，甲方应按付款时间履行付款义务，若出现下述情形，应依据双方约定的原则进行扣款或扣分：

1.若乙方项目实施未达到合同约定交付数量的，甲方有权

按本合同中的项目考核验收表对乙方进行相应的考核分数扣减及项目款项扣除。未完成部分款项应当按照单项报价进行核算，但场地费、师资费、培训资料费、现场物料费等非因人数产生的费用，不宜直接按照人头均价进行核减；

2.若乙方实施的项目经甲方验收认定未达到合同约定或相关行业标准，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中的项目考核验收表对乙方进行相应的考核分数扣减。同时，对于合同中未约定考核的内容，甲方不得据此进行扣款；

3.对于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的项目内容，该部分考核分数不予以扣减，仅相应费用扣减（如有）。此部分原计划对应的考核分值可由剩余可考核内容按比例分摊，或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三）发票开具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税率为 3% 的合法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所指定开具发票的信息：

单位名称：开封市社会保险中心

纳税识别号：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九、项目变更管理

（一）变更程序

双方均认可，合同变更有利于合同根据形势变化、实施需求进行适当调整，以最大化基金使用效率，更好实现合同目标。为提高各方工作配合力度、对项目开展和运行形成合力，现约定变更程序如下：

1.变更的提出：合同变更可由任一方提出，另一方应当根据前期招投标文件，界定该变更是否构成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变更、是否有利于工伤预防项目的更好实现、基金使用安全、高质量运行，判断是否应当进行变更；

2.变更需求的下达：在确定需要变更时，变更提出方以文档形式发送给被提方负责人，并描述变更内容、变更原因，变更可能造成的项目影响；

3.双方项目负责人对项目变更进行初步协商沟通；

4.双方都认可后，签订《项目变更确认书》（见附件2），并作为合同附件的一部分。

（二）可能存在变更

1.因不可抗力因素（如自然灾害、企业停工停产等）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约的；

2.因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3.因政府政策调整，导致合同约定的内容、交付形式、验收标准需做相应修改的；

4.因继续履约不利于社保基金使用效率提升、项目质量保

障、项目成效达成的；

5.不构成对原招投标文件实质变更的其他合理变更需求。

（三）意见和建议

不建议对工伤预防项目重大影响的技术实施、指标体系进行变更；

可对项目工作内容进行微调，整体约定不变；

可对项目整体进度计划进行微调；

项目变更的，变更后期限和费用双方需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十、监督与检查

甲方在人社行政部门的指导下，会同人社行政部门对乙方履行服务协议情况进行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督与检查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进行。监督与检查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宣传与培训实施工作与上报的实施方案是否吻合；

2.乙方的项目团队成员及实际配备情况的真实性进行事前审查、事中巡查；

3.乙方实施的培训资料、内容、培训参与人数、培训覆盖行业、培训频次、培训产出物等是否真实；

4.乙方实施的现场宣传资料、宣传品数量、宣传品质量、宣传体验类型、宣传的受众、宣传的频次、宣传覆盖范围等是否合理；

5.乙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使用互动体验设备（若有）；

6.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是否执行了启动会、培训、宣传等活

动（若有）；

7.乙方的媒体宣传活动与合同约定的媒体层级、媒体名称符合、媒体宣传次数等是否相符；

8.乙方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制作了相关宣传视频，视频制作的方式、时长等是否符合要求；

9.乙方是否存在违规转包、分包等行为。

对乙方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以上违约、违规、违法行为，甲方将立即下达整改通知书，勒令乙方限期整改。甲方对乙方整改的情况进行跟踪与核实，对于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情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方式进行处理：

- 1.暂停合同，勒令整改；
- 2.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费总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拒不整改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则终止合同；
- 4.追究法律责任。

十一、知识产权约定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由其自行完成或已经取得第三方合法完整授权，无侵害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因履行本次服务产生的知识产权属于乙方所有，乙方可以将此次培训案例用于企业宣传。因以上侵权行为产生的法律责任或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十二、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



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甲乙双方按照乙方形成的工作计划推进工作时，因甲方无法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导致工作工期出现延期的，服务期限予以顺延；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工作工期出现延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合同期限内，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服务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期限内整改，如乙方拒不按照甲方要求整改的，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的服务经验收结果为不合格的，乙方需进行整改，经整改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服务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扣除整改后仍不合格部分的费用，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扣除部分后剩余服务费用。

6.本项目应由乙方组织完成，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除向甲方退还已支付的服务费外，另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约定的总服务费 5%的违约金。

7.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乙方应严格保密并仅用于本项目，不能用作他途，否则乙方将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责任，并且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的损失。

8.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款总额 1‰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暂停项目服务或解除本合同，若造成乙方其他损失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

9.鉴于计划参训人数与实际参训人数存在客观差异性，各场次参训人数的波动不可避免，最终履约标准以累计总人数达到约定为准，不以单场次计划人数为依据。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包括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疫情防控遇到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争议处理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乙双方各委托律师调解处理，通过律师协调还是不能处理的，应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通过委托律师调解处理的，律师委托代理费用各自承担。

通过诉讼解决的，由违约方或败诉方承担守约方或胜诉方的律师代理费、保全费和保全担保费。律师费按照甲方所在地律师行业服务收费标准上限计收。

3.在争议期间，合同暂停执行。

十五、附则

1.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开封市社会保险中心（盖章）

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5年11月24日

住所：

邮政编码：475000

电话：

传真：



乙方名称：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5年11月24日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静宁路12号15楼1号

邮政编码：610000

电话：028-8698069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

开户名称：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02902009100059156



附件 1

项目考核验收表

评分因素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内容）	评分说明	分值	打分
履约情况（65分）	宣传部分	开封市 2025 年工伤预防项目部署会 1 场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3.0	
		工伤预防警示教育片 45 部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每少 1 部扣 0.2 分	9.0	
		制作工伤预防五年成效宣传片 1 部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1.0	
		标准化项目档案 2 套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1.0	
		国家媒体 1 条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1.5	
		国家级门户网站 4 条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每少 1 条扣 0.25 分	1.0	
		省级媒体或新媒体 2 条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每少 1 条扣 1 分	2.0	
		市级媒体或新媒体 6 条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每少 1 条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培训部分	车辆伤害事故（厂内和厂外）工伤事故预防大型培训 3 场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每少 1 场扣 2 分	6.0	
		工伤预防领导力能力提升培训 1 场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3.0	
		重点企业动态精准治理 60 家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每少 1 家 0.5 扣分	30.0	
		提供重点企业自查自纠系统使用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1.0	
		重点企业 TTT 骨干人才培养 1 场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0	
		重点企业工伤预防转训 1 场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完成人数 80%及以上得 1.6 分，60%及以上得 1.2 分，60%以下不得分	2.0	
服务质量	宣传部分	宣传方案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评分因素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内容）	评分说明	分值	打分
（20分）		媒体宣传数量、质量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视频制作数量、时长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培训部分	调研报告数量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隐患报告数量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培训大纲课件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培训学员的考试平均成绩不低于85分（满分100分）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培训学员的平均满意度不低于85分（满分100分）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2.5	
服务成效（5分）	过程满意度	项目实施成效是否满足当地要求。	满意得5分，一般满意得3分，较满意得1分，不满意不得分	5.0	
组织管理（5分）	组织保障	具有较强的项目实施团队。提供项目实施计划、培训大纲、活动方案等文件。配合评估验收工作。	1.组织管理与响应质量较好得5分；2.组织管理与响应质量一般，视具体情况得3分；3.组织管理与响应质量较差该项不得分	5.0	
档案管理（5分）	归档规范	建立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档案，资料全面、详实、完整。档案目录清晰、管理规范，项目原始记录材料、影像等资料归档成册。	1.档案管理完备无遗漏，完全参照国家档案标准进行装订，做到有迹可查，得5分；2.档案资料基本完备，部分存在缺失，视具体情况得3分；3.档案管理混乱，基本资料未归档、前后台账不对应，该项不得分	5.0	
总分				100	

附件 2

项目变更确认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变更提出单位			
变更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理由			
变更影响分析			
其他需注明的内容			
甲方意见	盖章 20 年 月 日		
乙方意见	盖章 20 年 月 日		

附件 3

信息保密协议

甲方：开封市社会保险中心

乙方：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

- 1.甲乙双方正在开展工伤预防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 2.甲乙双方就该项目开展相关数据、信息、文件（以下简称“保密信息”）的收集、交换和处理；
- 3.甲乙双方均希望对本协议所述保密信息予以有效保护。
- 4.为明确甲乙双方（以下简称“双方”）的保密义务、有效保护双方保密信息、防止保密信息被公开披露或以任何形式泄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兹订立本保密协议以告遵守。

一、保密信息

- 1.在合作过程中，保密方从披露方获得的项目有关或因项目产生的任何信息、数据、文件或其他性质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1）项目中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的收支、运行的所有数据；
 - （2）项目执行中经提取、监控、分析所产生的数据集，或经演算、模拟获得的预测结果数据集；
 - （3）项目中获取的政府涉密文件、报告、报表、请示、批示等

各类涉密性质文件；

(4) 其他应负保密义务的保密信息。

上述各类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书面或图像方式，均具有保密性。

2. 乙方从甲方获得的数据和成果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1) 乙方不违规存储、加工、使用、传播所采集的甲方信息。

(2) 乙方不得私自收集甲方数据，数据传输、使用要符合甲方规范流程。

(3) 乙方要确保数据使用和处理不出境。

上述保密信息可以以数据、文字及记载上述内容的资料、光盘、硬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等视听形式传递。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1. 双方保证该保密信息仅用于合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

2. 双方各自保证对对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

3. 双方各自保证对对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按本协议约定予以保密，并至少采取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方式进行保密。

4. 任何一方在提供保密信息时，如以书面形式提供，应注明“保密”等相关字样；如以口头或可视形式透露，应在透露前告知保密方为保密信息，并在告知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确认，该确认应包含所有透露的信息为保密信息的内容。

5.双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可在各自一方从事该项目研究的负责人和雇员范围内知悉。在双方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告知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协议规定的程度。

6.经保密信息披露方提出要求，保密方应按照保密信息披露方的指示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给保密信息的披露方，或者按照保密信息披露方的指示予以销毁。项目终止后，保密信息披露方有权向保密方提出书面要求将保密信息资料交还。

7.上述限制条款不适用于以下情况：

(1) 在签署本协议之时或之前，保密信息已以合法方式属保密方所有；

(2) 保密信息在通知给保密方时，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3) 保密信息是保密方从与其没有保密或不透露义务的第三方获得的；

(4) 在不违反本协议项下约定责任的前提下，保密信息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5) 保密信息是保密方或其关联或附属公司独立开发，而且未从披露方或其关联或附属公司获得的信息中获益；

(6) 保密方应法院或其他法律、行政管理部门要求披露的信息（通过口头提问、询问、要求资料或文件、传唤、民事或刑事调查或其他程

序)因而透露保密信息,在该种情况发生时,保密方应立即向披露方发出通知,并做出必要说明。

1.双方均不保证保密信息的精确性与合理性。

2.保密信息披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如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况,保密方不对此侵权行为负责,且免于由此产生的索赔。

三、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条款均被视为违约。做出违约行为的一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如果守约方确认,对违反本协议的行为仅采取赔偿的补偿措施是不够的,则守约方还有权采取禁令、实施履行或其他合理的救济措施。

四、免责条款

由于地震、水灾、火灾或政策变化等人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抗拒的原因,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

五、协议终止与解除

1.双方协议义务履行完毕,协议终止后乙方仍需遵守协议第二部分保密内容中的条款。

2.在协议履行中,任何一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或因违约行为造成协议无法履行时,另一方有权解除协议。单方解除协议时,解除方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3.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协商解除协议时，双方必须达成书面解除协议。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 1.本协议履行地为甲方所在地。
- 2.协议履行期内，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随意变更协议。

七、协议生效

- 1.本协议于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3年。
- 2.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协议履行备忘录等，将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效力。
- 3.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开封市社会保险中心
机构负责人/法定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5年11月24日



乙方：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5年11月24日

